

张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结论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张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评价年度	2023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张掖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广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张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实施目的	<p>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总结经验做法，发现部门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预算执行、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及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潜在风险，对预算资金分配制度的健全性、项目审批的公平合理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性、资产管理合规性、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及效益发挥情况进行重点评价，提出优化和改进建议，促进部门支出预算管理水平，强化建设单位支出责任，规范财政资金管理行为，加强财政资金全方位监督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p>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932.37	实际到位资金	1527.99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2.37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7.99
	实际支出资金	1527.99	结转结余资金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有关职能部门，完善和优化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 2. 规范机关运行经费使用，推进管理服务方式变革； 3. 健全制度标准，降低运行成本，强化工作责任和担当，扎实工作，高质量地完成各项管理服务保障工作。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时间范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对象范围：张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 资金范围：1527.99万元。									
评价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中关于资金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张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张财绩〔2024〕7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了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规定了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业务应当遵循的相关要求； 《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号）； 相关项目及专项资金审计、监督检查结论等，用于反映被评价单位整体、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的规范情况； 其他资产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围绕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七个重点指标和一个加减分项八个维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52个。部门规划等7个一级指标权重占比分别为10%、15%、20%、25%、10%、10%、10%。									
评价办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查勘法、专家咨询法。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委托任务、拟订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2024年7月2日-8月10日）。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1.54分				评价等级			优	
	指标	部门规划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社会效应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加减分项	
绩效分析	得分率	76.00%	76.67%	87.00%	96.16%	100.00%	100.00%	100.00%	/	

五、存在问题

1.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与年度计划核心内容。
2. 行政运行成本控制不严。
3. 收支管理有待完善。
4. 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5. 个别年度重点工作未完成。

六、有关对策建议

1.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加强人员管理，严格控制运行成本。
3. 进一步完善财务收支管理。
4. 加强资产内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5. 持续推进机关事务体制机制改革，完成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信息登记。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次绩效评价所需资料均由张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相关工作人员提供。
2.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金额均保留两位小数。